

主席序言



城市规划委员会（下称「城规会」）的工作，一如既往，充满挑战。在规划事宜上，持份者往往众多，有土地拥有人、当区居民、环保团体、其他关注团体，以至普罗大众。由于牵涉的利益各异，城规会须根据《城市规划条例》所订的城市规划法定框架，就各种利益加以协调，寻求平衡。随着公众对参与规划过程的权利加倍认识，而且对立利益团体的意见日趋两极化，城规会要取得适当的平衡，以符合香港的最佳利益，也就愈富挑战性。

为要增加土地供应以配合社会对房屋的需求，城规会在本报告所涵盖的年度内，为粉岭北及古洞北新发展区制订了新的分区计划大纲图，并且建议修订多份现有的分区计划大纲图，以改划在市区和郊区的合适用地作住宅用途。此外，亦建议作出其他修订和处理有关的规划许可申请，务求尽量善用相关土地。城规会委员都十分明白，上述各项工作或会对区内社群造成影响，因此认为受影响人士所提出关乎交通、噪音、空气、视觉影响等方面的事项，必须加以处理。为此，城规会在考虑向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作出建议和就规划申请作出决定时，会确保已全面考虑上述事项及其他相关的因素，冀能妥善回应有理据的关注意见，并已适当缓解可能产生的负面影响。

城规会继续把郊野公园「不包括的土地」纳入法定图则，以期更好地规管土地用途，从而避免郊野地方受

到不协调及杂乱无章的发展所影响，同时又能客观地兼顾村民的建屋需求。在本报告所涵盖的年度内，城规会共拟备了十份发展审批地区图，以涵盖十三幅郊野公园「不包括的土地」，另有十一份发展审批地区图已由分区计划大纲图取代。

城规会亦监督拟备西九文化区发展图则的工作，为拟备西九文化区的发展大纲图订定概括发展框架。

在本报告所涵盖的年度内，城规会亦检视了多项规划研究，内容涉及填海、岩洞/地下空间发展的可行性、石矿场的复修、现有新市镇的扩建，新的发展区及乡郊地区的土地用途检讨等，并已向政府有关部门提供意见。

对于城规会众委员的坚定支持和竭诚服务，我不胜感激，并在此向全体委员致以衷心谢意。我深信，只要大家齐心协力，定能克服面对的挑战，共同建设更美好的香港，令香港成为大众安居乐业、游玩消闲的好地方。



周达明
城市规划委员会主席